

致辞

立法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动议修订 《2011年专业会计师（修订）附例》致辞全文

2011年7月6日（星期三）

以下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今日（七月六日）在立法会会议上根据《释义及通则条例》动议修订《2011年专业会计师（修订）附例》的决议案的致辞全文：

主席，我谨动议修订《2011年专业会计师（修订）附例》，修订内容一如议程所载。

现时，《专业会计师附例》（附例）容许未能亲身出席香港会计师公会（公会）理事会会议的理事透过电话、视像会议或其他电子模式，出席理事会会议和表决。然而，有关附例并没有特别包括容许遥距参与会议的理事可以不记名方式投票。

为了让未能亲身出席公会理事会会议的理事可以有更大程度的参与，公会通过修订附例，容许遥距参与理事会会议的理事以不记名方式投票。为此，公会已设置安全稳妥的网上系统，以透过该系统的视听功能支援理事遥距参与会议，以及支援该些理事透过系统以不记名方式投票。建议的安排为理事会理事提供其所需的灵活性，同时亦确保会议的投票过程公平和保密。

立法会随后成立了小组委员会就有关修订附例进行审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关注到修订附例限制了遥距参与会议的理事就任何问题进行表决所采用的投票方式。我们接纳小组委员会的建议，就修订附例第3条，即新订立的附例第8（5）条作出相关的技术性修订，让上述理事可以口头或其他方式投票。

我谨在此衷心感谢小组委员会各委员，在审议期间提出的宝贵意见。我现恳请各位议员支持我提出的修订。

谢谢主席。

完